

中共安徽理工大学地球与环境学院委员会文件

地环发[2016]7号

签发人：盛鹏飞



关于在全院党员中深入开展“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树形象”活动的通知

院属各党支部：

为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开展，引导全校党员立足岗位作贡献，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学习教育协调小组《关于在全校党员中深入开展“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树形象”活动的通知》（校学组发〔2016〕4号）和学校、学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实施方案要求，现就在全院党员中深入开展“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树形象”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通过开展“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树形象”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铭记党员身份，履行党员义务，不断增强党员意识；带头承诺践诺，践行党的宗旨，强化群众观念，密切联系师生；坚持“四讲四有”标准，在工作、学习和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做到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冲得上去，把党员先锋形象树起来，为推动学校、学院事业全面发展建功立业。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分类指导。结合学院实际，按照学院“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实施方案确定的五类不同类型党员的岗位特点，突出实践特色，加强分类指导，把活动任务具体化、精准化、差异化，因地因事制宜，分类别、分层次开展活动，不搞“一刀切”。

2. 突出师生满意。坚持把师生满意作为检验活动成效的标准，顺应师生期盼，把师生意愿和需求作为活动的重要内容，帮助解决师生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让师生在活动中看到变化、见到实效、得到实惠，在师生中树立党员良好形象。

3. 努力发挥优势。各党支部要结合自身党员结构优势，充分利用专业资源和学术影响，在对口扶贫、文化教育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各类志愿者活动、党员进社区等活动中，亮出身份，为群众、师生办实事办好事，塑造党员的良好形象。

4. 注重融入日常。全体党员要不断增强政治、思想和行动“三种自觉”，经常以“四讲四有”标准来对照检视，进一步增强“四种意识”，始终把“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树形象”抓在日常、做在平常、严在经常。

三、主要内容

1. 亮出党员身份。全体党员在工作、上课期间，以及在开展联系服务师生、参加党内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时，通过佩戴党徽、摆放党员工作牌、设置党员示范岗等方式亮出身份。

2. 广泛开展承诺。完善长远承诺为基础、年度承诺为主体、即时承诺为补充的“三位一体”承诺模式，承诺内容要结合学习、工作和生活实际，体现合格共产党员“四讲四有”标准。

（1）党员处级干部要围绕改进作风、勤政务实、敢于担当，主要在履职尽责、引领事业发展、廉洁自律等方面进行承诺；

（2）党支部书记、党员科级干部、党员系主任要围绕强化服务宗旨，践行服务育人，主要在履职尽责、联系服务师生、加强廉洁

自律等方面进行承诺；

(3) 教师党员要围绕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推进教育改革，主要在爱岗敬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做好教育教学工作等方面进行承诺；

(4) 辅导员要围绕做好思想引领，践行管理育人，主要在爱岗敬业、为人师表、关爱学生、加强思想政治教育等方面进行承诺；

(5) 学生党员要围绕成长成才、报效祖国，主要在刻苦学习、道德养成、遵纪守法、参加志愿服务活动等方面进行承诺；

(6) 离退休党员要围绕发挥优势与经验，主要在搞好传帮带，积极建言献策等方面进行承诺。

党支部要对承诺书进行审核并报院党委备案；承诺书要在一定的范围内公示，接受监督；年底结合民主评议对承诺情况进行检查；承诺书一式两份，本人和党支部各存一份。

3. 争当先锋模范。对照“四讲四有”标准，坚持在思想上、行动上当先锋、作表率，在带头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四个意识”，强化宗旨观念、树立清风正气、立足本职岗位等方面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1) 党员处级干部要立足岗位履职尽责，改进作风提升效能，在开展学习、实践等活动中当先锋；

(2) 党支部书记、党员科级干部、党员系主任要增强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在践行管理、服务育人中当先锋；

(3) 教师党员要带头加强政治思想建设，在做好教学科研育人工作中当先锋；

(4) 辅导员要不断增强业务能力，提高学生教育管理水平，在引领大学生思想，关爱学生成长中当先锋；

(5) 学生党员要带头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文化自信，在争做“有理想、有追求，有担当、有作为，有品质、有修养”的

优秀学生中当先锋；

(6) 离退休党员要积极发挥余热，做好传帮带，在指导青年教师成长、大学生成才中当先锋。

全体党员要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出色完成工作任务，自觉接受师生监督。

4. 树立良好形象。全体党员要树立讲政治、有信念的良好形象，始终对党忠诚，挺起理想信念的“主心骨”，做到在党言党、在党忧党、在党为党、在党爱党；要树立讲规矩、有纪律的良好形象，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增强组织观念、服从组织决定，知敬畏、明底线、守规矩；要树立讲道德、有品行的良好形象，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传承党的优良作风，弘扬中华传统美德，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共产党人的精神高地；要树立讲奉献、有作为的良好形象，践行党的宗旨，保持为民本色，敢于担当、勇于负责，在推进改革发展稳定中当标兵、作模范，真正把合格的标尺立起来，把做人做事的底线划出来，把党员的先锋形象树起来，让党旗在学校高高飘扬。学院党委通过评选表彰“两学一做”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广泛宣传先进优秀事迹，积极营造学先进、比优秀氛围。

四、有关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开展“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树形象”活动，是深入推动学习教育的有效载体。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紧密结合支部党员实际，精心谋划，周密部署，积极推动活动有效开展。

2. 坚持统筹兼顾。要把开展“亮身份、作承诺、当先锋、树形象”活动作为开展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与推动学院年度任务完成紧密结合起来，与做好党员本职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以活动促学习教育开展和任务落实，以学习教育开展和任务完成情况检验活动开

展成效，做到两手抓、两促进，防止出现“两张皮”。

3. 营造良好环境。要切实加强宣传，利用学院网络及时宣传开展活动的好做法好经验和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充分调动广大党员参与的积极性主动性。要结合院级“先进党支部、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两学一做”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评选表彰，推动全院形成学习先进、崇尚先进、争当先进的良好氛围。

附件 1：党员承诺书

中共安徽理工大学地球与环境学院委员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



报：

抄送：

地球与环境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6年5月19日印发

党员承诺书

承诺党员姓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所属党支部	
承 诺 事 项			完成时限
1. 2. 3.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党支部 意见	单位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基层党委 (党总支)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1. 承诺书一式两份，本人和党支部各存一份；
2. 本表可从组织部网页“下载中心”栏目下载。